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H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H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为提高H股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变更原H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基本情况

有关 H 股募集资金所得款项净额的原定分配、所得款项净额的经修订分配、于本公告日已使用的所得款项金额及未使用所得款项金额的详情请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募集资金总投入净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总投入净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改善资本结构及偿还现有债务	1,034.40	1,034.40	0.00	1,034.40	1,034.40	0.00
2	在欧盟及其他全球市场（如中国）拓展销售及营销网络以及基础设施，扩大生产规模和组织、增加生产原材料采购及储备	1,013.80	1,013.80	0.00	1,013.80	1,013.80	0.00
3	提升我们的开发及生产能力，并扩大我们向赛湾生物提供的产品及服务	311.60	311.59	0.01	311.59	311.59	0.00
4	用作创新药的投资	170.30	117.47	52.83	117.47	117.47	0.00
5	补充流动运营资金	1,008.30	1,008.30	0.00	1,061.14	1,008.30	52.84

	合计	3,538.40	3,485.56	52.84	3,538.40	3,485.56	52.84
--	----	----------	----------	-------	----------	----------	-------

二、变更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原因

近年来，全球贸易摩擦加剧，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复杂多变，董事会认为，为减轻经营环境的持续不确定性，公司的首要任务仍然是通过（其中包括）(i)进一步支持及推进制剂业务在欧盟及其他全球市场（如中国）拓展销售及营销网络以及基础设施；(ii)以更具效益的方案提升 CDMO 产能及推进创新药品的商业化；(iii)审查现有的所得款项净额使用计划，并在必要及适当时调整分配，以确保足够的流动性水平；及(iv)实施节约成本的措施，来维持健康的财务状况。

董事会认为，将所得款项净额约人民币 52.84 百万元重新分配为一般营运资金，而非局限于限制用途，可令公司灵活应对市场环境变化。重新分配所得款项净额符合公司的业务策略，不会对公司营运及业务产生不利影响，且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最佳利益。董事会将不断重新审视未动用所得款项净额用途的计划，并可能在需要时修订该计划，以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状况，为公司争取更佳的业务表现。

董事会确认，尽管上述未动用所得款项净额用途发生变化，但公司的发展方向仍与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一致。招股章程所载的公司业务实质并无重大变动。董事会认为，建议变更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更有效地运用其财务资源，以提高本集团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